

# 南投縣政府環境保護局工作報告(民國 109 年 4 月至 109 年 9 月)

報告人：局長 方信雄

## 壹、綜合計畫科

### 一、環境教育宣導

#### (一)環境教育宣導：

1. 本局於 7 月 4、10 日辦理兩場次的環境教育志工培訓課程及志工招募，兩場次課程參加人數不畏疫情仍相當踴躍，總計約有 60 位民眾參與。講師透過環境教育課程規劃與實作、環境教育演講解說技巧等內容，搭配互動式教學，分組進行課程架構規劃實作及現場宣導演練，以實用的課程進行志工甄選，共有 28 位民眾加入環境教育宣導志工行列。
2. 為響應 2020 世界環境日「關愛自然，刻不容緩」，本局為從學校推廣且宣導環境教育，與本縣各國中小共同推出環保議題相關之計畫，如環保黑板、不使用除草劑、防疫期間口罩不亂丟、降低一次性塑膠製品使用及妥善後端處理等許多計畫，至今已有 10 校規劃並且持續辦理中，後續將會積極輔導各級學校，更讓環境教育從學校深耕，深入淺出傳遞知識，使學生增加對環境議題的關注，瞭解並以行動力改善環境問題，達成永續環境的目標。
3. 為推廣低碳永續社區輕旅遊，本局攜手縣內優質社區，7 月 29、30 日、8 月 6、7 日辦理「FUN 暑假～環保低碳樂活夏令營」環境教育體驗活動，邀請國小學童參加，藉由社區的魚蝦生態探索、紅茶 DIY 體驗活動及社區豐富的生物資源，喚起學生對環境的覺知，學習人與大自然和諧共存的環境哲學，了解自然環境、在地社區發展特色及農業文化帶來的知性美，期待環境教育理念深入並扎根學校，四梯次總計有 115 名師生參加。
4. 本局今年度持續委託專業團隊彙整本縣在地特色，搭配時事議題編撰環境教育相關教材，今年度截至目前為止，配合推廣減碳生活，已訂定 2 個主要主題，分別為「全球暖化」及「食物對環境的衝擊」，在教材中可以展現出「食、衣、住、行」去推動環境教育，藉由教材深入淺出的傳遞加上老師與學生的互動，教育學生如何從生活中執行低碳、減塑等環保議題。

#### (二)推廣環境教育，從「藝」作起：

1. 本局配合行政院環境保護署辦理「109 年環保戲劇競賽南投縣初賽」，本縣共七隊參賽者，並於 109 年 6 月 24 日以影片方式遠距離評選，其中第一名為本縣竹山鎮延正社區發展協會，代表本縣參加 109 年 8 月 8 日假國立科學工藝博物館南館演講廳南區決賽，參賽作品：「老師說：少用除草劑 都沒在聽」，結合在地茶文化融入戲劇，並以施用除草劑引發之環境劣化為主軸，展現戲劇競賽之精神，且能傳達環保相關法令。
2. 本局配合行政院環境保護署辦理「109 年環境教育繪本徵選活動」，鼓勵大眾以南投縣在地環境為故事背景，透過奇思妙想或真人真事為內容創作，繪製

精采有趣的圖畫故事。於 109 年 9 月 11 日成績出爐，親子創作組第一名「空污怪獸不要來」、青年創作組第一名「GO 裘妮兔家鄉」、第二名「寂寞小兔」，本屆繪本創作者發揮創意、激盪環境教育細胞，這些優秀繪本後續可作為說故事及教學使用，亦成為很好的本縣環境教育教學題材。

## 二、環境影響評估

(一)本縣列管環評案件計 75 件。

(二)辦理環境影響說明書審查 3 件：

- 1.109 年 4 月 1 日「埔里鎮赤崁頂遊樂區開發計畫變更」環境影響說明書（初稿）。（結果：修正後再審）
- 2.109 年 6 月 5 日「南投縣竹山竹藝產業園區」環境影響說明書（初稿）。（結果：修正後再審）
- 3.109 年 8 月 20 日「埔里鎮赤崁頂遊樂區開發計畫變更」環境影響說明書（第一次修正）。（結果：修正後再審）

## 三、環境用藥管理

(一)環境用藥廣告查核共 1137 件。

(二)執行市售環境用藥產品普查計畫，針對縣內超商、雜貨店、藥局販賣一般環境用藥之商家進行查核，共計查核 5 家次，總計稽核 450 件，查獲劣質環境用藥共 21 件。

## 四、毒性化學物質管理

(一)本縣轄內目前毒化物列管廠商(單位)共 77 家。

(二)為加強毒化物廠家源頭管理及強化毒化物廠家危害預防應變救災能力，稽查運作毒性化學物質廠商共 55 廠次(包括複查)，食安議題宣導(四要管理)，輔導廠家共 41 廠次。四要管理為：「貯存分區」、「標示明確」、「用途告知」、「流向紀錄」。

(三)為因應突發毒災事故，環保局、中區環境事故技術小組與專家學者教授實施無預警測試。測試情形如下：

- 1.109 年 5 月 14 日樹億興業股份有限公司，第一次測試結果帶待加強，另約時間複查作業。
- 2.109 年 7 月 15 日樹億興業股份有限公司，第二次測試結果通過
- 3.109 年 5 月 25 日 彩揚塑膠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南投廠，測試結果通過。

(四)為因應突發毒災事故，環保局、中區環境事故技術小組與專家學者教授實施聯合輔訪。情形如下：

- 1.109 年 4 月 27 日 道隆道路標誌器材有限公司，缺失已回覆改善完畢。
- 2.109 年 6 月 22 日 正瀚生技股份有限公司，缺失已回覆改善完畢。

(五)配合中央「108 年獎勵地方政府落實推動食安五環改革政策計畫」，環保局為食安五環之第一環—源頭管理，執行期間為 108 年 7 月 24 日至 109 年 7 月 24 日，

訪查對象優先以具食安風險 57 種化學物質之化工原料行、化工原料進口商及化工原料製造商等業者為主，蒐集相關資料及強化流向追蹤管理，經查目前本縣共約有 25 家廠商。計畫目標為完成 38 家場次輔訪(25 提報廠家次)\*1.5(倍)=38 家廠次)。

- (六) 本局於 109 年 5 月 29 日(星期五)假本縣南投市平山社區活動中心舉辦「南投縣 109 年度毒性化學物質災害無預警測試教育宣導說明會」本次教育宣導以增進轄內毒性化學物質列管廠家無預警測試應變能力，依據新公告毒性及關注化學物質管理法，製造、使用、貯存、運送第一類至第三類毒性化學物質及經中央主管機關指定公告具有危害性之關注化學物質，其相關運作人應組設聯防組織，輔助前項事故發生時之防護、應變及清理措施。爰此為落實聯防組織運作溝通協調及強化應變整備與處置等作為，逐年度辦理查核聯防組織實場應變能力之實場運作現況訓練與測試等，並以實際操作演練穿戴防護配備注意事項，增進通報系統、支援時效性及能量、應變處置能力。
- (七) 因應法規修正，原「一物質一證件」之核證方式變更為「一廠一證」，本局於 109 年 6 月 30 日(星期二)假經濟部工業局竹山工業區服務中心 2 樓舉辦「毒性化學物質「一廠一證」教育宣導說明會」，將現行第四類毒性化學物質核可文件之管理規定併入規範，並將「毒性化學物質許可登記核可管理辦法」名稱修正為「毒性及關注化學物質許可登記核可管理辦法」，免除業者需重複提交運作人與運作場所基本資料、證件期間未統一等問題，可實質減少運作人申辦證件的行政負擔及簡便地方環保機關的重複審核作業。
- (八) 為積極籌辦民安 6 號演習工作，使演練流程周延完備，本局於 109 年 7 月 17 日邀集各參與單位召開協調會議，就演練項目、流程、作業預定及任務分工編組等作業項目達成初步共識。「109 年度南投縣毒性化學物質災害搶救(民安 6 號)演練綜合實作工作會議暨毒化物災害應變實作教育宣導說明會」，透過說明會、聯防組織組長會議及專題分享研討會議等方式使各業者及聯防組織成員了解相關法規要求、將優良聯防組織運作經驗複製及擴散，鼓勵其他事業單位仿效，藉由輔導、分享等策略進行。
- (九) 本局於 109 年 9 月 28 日假於正瀚生技股份有限公司舉辦「南投縣 109 年度毒性及關注化學物質災害除污作業與實驗室緊急應變作為教育宣導說明」，藉由本課程乃針對毒化災處理後之除污作業，安排相關教育訓練課程，內容包括學習如何維護搶救及除污人員自身安全與防止二次污染、除污及正確防護設備使用、了解毒化災應變處理程序、認識解毒劑；藉此讓轄內列管毒化物廠商能從本課程中，增進毒化災後除污應變的技能。課程內容包含實驗室緊急應變相關作為，提升員工有關災害之危機意識，共同配合相關減災預防措施。災後處置、清理，應依循相關指引或原則，避免造成損失與二次災害。
- (十) 執行今年度毒化物 GPS 系統勾稽作業，從 4 月統計至 9 月截止共有 7 筆異常聯

單，而截至期中報告前已完成所有異常勾稽系統回覆作業，查核率為 100%。7 筆異常聯單之中，3 筆為未回報運送開始結束訊息，4 筆為應月確認而未確認者，已用電話聯繫詢問狀況及與前往現場審驗並做例行稽查，督促轄區業者對於運送管理品質再精進，達到自主管理的成效。

## 五、環保義工

- (一)為協助本縣各鄉鎮市公所整頓市容，環保局已輔導成立環保義工隊，約 202 隊計 7,134 人，109 年為環保義工隊隊員辦理 100 萬元團體意外保險（傷害醫療 3 萬元，傷害住院日額 1,000 元），保險日期自 109 年 4 月 15 日起至 110 年 4 月 15 日止。
- (二)為協助本縣環保志(義)工有效增加清潔效率，環保局每年均酌量提供清潔工具（如：反光背心、掃把、垃圾袋、手套…等）。

## 六、病媒蚊防治工作

- (一)執行登革熱防治工作由本府衛生局主政，環保局及民政處等單位共同配合疾病管制署抽查鄉鎮市村里進行登革熱病媒蚊密度及孳生源清除工作，期間抽查水里鄉、埔里鎮、信義鄉等鄉鎮。
- (二)辦理登革熱病媒蚊防治孳生源清除宣導工作，製作紅布條 52 條、印製清除登革熱病媒蚊孳生源自我檢查表 1 萬張、資源回收車等宣導清除積水容器、消滅登革熱孳生源，村里戶外環境積水容器的檢查和清理，動員公所、推動社區及環保義工隊及宣導民眾落實「巡、倒、清、刷」四步驟，主動清除積水容器等孳生源，以降低病媒蚊密度。
- (三)購置特殊環境用藥 13,375 公升，分送各鄉鎮公所執行施藥，辦理 109 年度「登革熱及天然災害緊急救災委託病媒防治業者執行噴藥工作(開口契約)」，委託病媒防治業者，針對本縣各國民中、小學校園及本局指定區域戶外週遭執行環境消毒工作共計 1,600 次。
- (四)為加強推動環境整潔工作及社區防疫業務，109 年 8 月 27 日，向行政院環保署爭取 3,000 公升之消毒藥劑，分送鄉鎮市公所清潔隊執行國中(小)及高中校園戶外環境清消工作。另行政院環境保護署核定本局 109 年度因應新行冠狀病毒防疫消毒大隊整備計畫經費總計新台幣 160 萬元整，截至本(109)年 8 月 31 日止已完成採購。
- (五)環保署補助本縣清潔機具計畫經費核定 926 萬 4,000 元(環保署補助經費 782 萬 7,040 元，地方配合款 143 萬 6,960 元)，至今年底完成採購與結案。

## 七、公廁管理

- (一)行政院環保署於 109 年 7 月 10 日核定本府 109 年下半年至 110 年度「改善公廁暨提升優質公廁推動計畫」案，總經費 1,523 萬 6,000 元(中央補助款為 1,294 萬 5,000 元，地方配合款為 229 萬 1,000 元)。公廁修繕執行機關分別為草屯鎮公所、竹山鎮公所、鹿谷鄉公所、國姓鄉公所等，計新建 1 座公廁，修繕 42

座公廁。

## 八、環保標章宣導

- (一)109年4月至109年9月止辦理綠色生活消費教育宣導9場次；合計1,400人次。
- (二)於綠色生活資訊網公布活動訊息8則，及運用社群粉絲專頁設計綠色消費宣導圖卡，自109年4月1日起至109年9月30日止已完成2週的宣導。

## 貳、空氣污染防治科

### 一、固定污染源工作

- (一)空污固定污染源目前列管家數539家。
- (二)推動許可制度：
  - 1. 辦理固定污染源設置/操作許可證之審查件數共138件。
  - 2. 辦理固定污染源設置/操作許可證之核發件數共64件。
  - 3. 辦理固定污染源設置/操作許可證核發後查核件數共36件。
- (三)稽查處分作業：
  - 1. 執行固定污染源告發處分件數為6件。
  - 2. 執行處分金額共計新台幣80萬元。
  - 3. 執行固定污染源法規符合度查核8件。
- (四)辦理核定空污專責人員設置申請案件3件。
- (五)推動燃煤鍋爐停用作業：
  - 1. 縣內列管燃煤鍋爐共四座
  - 2. 109年6月停用1座燃煤鍋爐、109年12月底前可再停用2座燃煤鍋爐
  - 3. 持續推動燃煤鍋爐停用，朝「無煤南投」目標邁進

### 二、土石加工業之污染管制

- (一)列管土石加工業52家(含砂石場22家、瀝青廠5家、預拌混凝土廠21家、土資場2家、堆置場2處)、臨時堆置場15處。
- (二)持續針對縣內土石加工業、臨時堆置場進行全面清查及管制，並輔導業者改進污染防治措施，執行53處次稽巡查作業，針對造成揚塵污染空氣或污染路面、未符合管理辦法及未取得許可證等部分加強執行稽查管制工作。

### 三、移動污染源管制工作

- (一)本縣至109年7月底機動車輛登記設籍車輛數527,110輛(機車數：311,236輛、汽柴車數：215,874輛)。
- (二)配合行政院環保署汰換老舊機車補助措施，環保局並另編列經費加碼補助，更針對低收入戶加碼提高補助金額，每輛最高補助23,000元，今(109)年度再擴大補助範圍，將96年6月30日以前出廠之機車皆納入補助行列，換購補助車種除電動二輪車外，符合七期排放標準的燃油機車亦納入，讓民眾淘汰老舊機

車選購低污染車輛更多元化，以提升汰換率。

- (三)辦理淘汰老舊機車(1-4 期)換(新)購電動二輪車或七期燃油車核定補助 2,450 件，核定補助金額共計新台幣 1,560 萬 7,000 元。
- (四)109 年 2 月 29 日假國立暨南國際大學管理學院旁櫻花林入口處空地、109 年 8 月 22 日假暨竹山鎮社寮社區微風廣場空地、109 年 9 月 19 日假草屯鎮陳府將軍廟活動中心廣場前等辦理「機車定檢、淘汰老舊機車暨低污染車輛推廣」宣導活動及擺攤宣導共 10 場次，結合社區單位及電動機車廠商共同宣導，現場以闖關互動遊戲宣導定檢觀念、汰舊補助方案，參加人數超過 1,000 人次。
- (五)結合寺廟活動、社區集會時間、執行戶外定檢服務時一併宣導淘汰老舊機車、汰換低污染車輛(電動二輪車及七期環保機車)補助，以擴大宣導層面，共執行 47 場次。
- (六)於 109 年 8 月 1 日假南投縣政府文化局圖書館 7 樓會議室召開「檢驗站人員教育訓練講習會」，使機車排氣檢驗站檢測人員對於機車排氣檢驗站管理辦法、相關查核重點及定檢推動方向有更進一步的了解、有效溝通解決車主問題並協助淘汰老舊機車業務推動，進而提升檢驗人員之專業素養與檢驗服務品質。參加訓練人員計 92 位。
- (七)大型柴油車汰舊換新補助，補助對象為一~三期大型柴油車汰除或汰舊換新，最高補助金額達 65 萬元，共計補助 138 輛，預定核定補助金額 5,089 萬元。
- (八)大型柴油車加裝空氣污染防制設備補助，補助對象為一~三期大型柴油車加裝空氣污染防制設備，依車輛黑煙削減及不透光率煙度值不同，其補助金額也不同。
- (九)執行柴油車路邊攔檢稽查作業，共稽查檢測 143 輛次柴油車輛，經檢測後 104 輛次符合排放標準，39 輛次未符合排放標準，依法告發處分。
- (十)柴油車動力計排煙檢測站執行排煙檢測，共執行 724 輛次檢測，其中經檢測後符合排煙標準 656 輛次，未符合排煙標準 20 輛次，48 輛次因馬力比不足、轉速不足及車輛異常等因素退驗。

#### 四、營建工程污染管制

- (一)營建工程污染源目前列管工地數 5,837 處。
- (二)營建工程稽(巡)查管制：辦理營建工地污染稽巡查作業 1,505 處次。
- (三)疏濬工程稽(巡)查管制：辦理營建工地污染稽巡查作業 78 處次。
- (四)辦理營建空污費申報作業：申報營建空污費件數共有 2,460 件工程，審查後需徵收件數計有 1,992 件，免徵件數計有 23 件。
- (五)營建空污費收入：109 年統計至 8 月徵收營建空污費金額新台幣 4,367 萬 4,431 元。
- (六)為了提升疏濬工程自主管理能力及環境維護責任，與經濟部水利署第四河川局進行協商達成共識，目前已有 6 台疏濬工程洗街車輛加裝 GPS 定位系統，另為

強化空氣品質嚴重惡化緊急防制辦法管制，要求營建工程業主及承包單位，於空品惡化時配合辦理污染減量及應變作法。

(七)為了減少營建工程裸露地造成空氣污染，統計至 109 年 8 月共推動裸露地稻草蓆鋪設改善共 136,459.8 平方公尺。

(八)為有效掌握砂石運輸中要出入口髒污情形，於台 16 線設置兩處路面髒污辨識系統。

## 五、鳥嘴潭工程管制

(一)鳥嘴潭工程稽(巡)查管制：辦理營建工地污染稽巡查作業 178 處次。

(二)無人飛行載具空拍鳥嘴潭人工湖工程 1 場次。

(三)鳥嘴潭人工湖工程施工機具使用狀況調查，長駐型之施工機具進行基本資料調查，調查數共 26 輛次(挖土機 13 輛、絞接式卡車 13 輛)，車齡分布車齡在 4 年以內共有 23 輛次(約佔 88.5%)，車齡在 4 年以上者共有 3 輛次(約佔 11.5%)。

(四)透過現場訪談鳥嘴潭人工湖工程周邊村里單位，建立環保局與民眾間的良好互動管道，協助處理內容分別為鳥嘴潭人工湖工地道路髒污 1 件、農耕道路髒污清理 2 件、工程影響道路安全 2 件(道路封閉、工程車速過快)、環境整潔 1 件，共 6 件。

(五)查閱鳥嘴潭人工湖工程內自主管理裝設之微型感測器數值，若於監測點連續 2 小時 PM10 指數高於  $65 \mu\text{g}/\text{m}^3$  時，立即派員進行監測點周邊查核，若發現污染狀況，即要求現場立即改善或對無法立即改善之項目限期改善並複查至完成改善。

(六)加強鳥嘴潭人工湖工程洗街工作共 8,635 公里。

## 六、露天燃燒管制

(一)露天燃燒目前針對稻草管制區為 4 處。

(二)露天燃燒巡查管制：查獲露天燃燒巡查作業 220 處次。

(三)露天燃燒巡查管制：設置煙霧辨識系統 1 處。

(四)衛星火點巡查管制：查獲衛星火點巡查作業 10 處次。

(五)統計 109 年度一期稻作補助益菌肥使用面積總計 22 公頃，輔導其他果樹枝再利用 60 公噸。

(六)民俗活動紙錢集中：已集中焚燒紙錢量達 281.33 公噸。

(七)109 年 6 月 18 日於埔里鎮向善里活動中心，辦理「施用腐化菌暨專家學者輔導會」，現場由國際暨南大學陳谷汎教授、台中區農改場埔里分場長陳俊位博士暨藍玄錦研究員 3 位專家學者，針對茭白筍葉處理與腐化堆肥等作詳實解說，以期能落實茭白筍葉不燃燒、土地再生環境好的願景，會中並宣導，為即時嚇阻露天燃燒案件之發生，環保局已引入科技治理手段、全面升級農廢露燃監測網，希望大家保護環境品質千萬不要露天燃燒。

(八)109 年 8 月 28 日~109 年 8 月 31 日分別於名間鄉新民村活動中心、竹山鎮山崇

里活動中心、草屯鎮北勢里活動中心各辦理 1 場次小型座談會，藉由小型座談會方式辦理推廣農業剩餘物再利用及避免露天燃燒宣導，期有效且適切的改善露天燃燒情況，並依各會議結論責成紀錄，供後續執行減少露天燃燒與農業剩餘物再利用之參考，以修正現有執行作業方式，期使以極小之人力及物力得以發揮最大效益，除能整合各類與各業從事農業生產之人員之意見外，更能有效降低因露天燃燒所引起之空氣污染，進而提升南投縣民眾生活品質，降低民眾陳情案件。

(九)為宣導改善空氣品質減少稻草露天燃燒，於 109 年 6 月 23 日起至 109 年 7 月 23 日選擇縣內 20 處公私單位撥放「農廢稻草不要燒 翻耕利用好環保 南投縣政府環境保護局 關心您！」電子跑馬燈宣導民眾稻草農廢不燃燒。

(十)為避免民眾燃燒大量紙錢導致產生空氣污染，分別於清明節期間 109 年 3 月 31 日至 109 年 4 月 29 日暨中元節期間 109 年 8 月 19 日至 109 年 9 月 17 日，選擇縣內 20 處公私單位撥放電子跑馬燈宣導標語。

(十一)提供 2 台環保禮炮車免費租借服務。

## 七、餐飲油煙管制

統計 109 年 4 月 1 日至 109 年 9 月 1 日，早餐店巡查 41 家設備裝設率 90.2%、牛排/燒烤店巡查 9 家設備裝設率 88%、快炒店巡查 30 家設備裝設率 93%、速食/炸物店巡查 37 家設備裝設率 91.8%。本年度（109 年）環保署針對餐飲業排放油煙空氣污染物問題，期藉由各縣市之餐飲業稽巡查業務進行輔導改善，本縣訂定 49 家目標（增設或改善油煙防制設備），目前已輔導改善有 79 家。

## 八、空氣品質監測

(一)空氣品質自動監測站本縣目前設有 3 站，係由行政院環境保護署所設立，站址如下，監測結果公佈於環保署全球資訊網頁，監測結果大致符合空氣品質標準。

1. 南投站：南投市康壽國小頂樓。
2. 竹山站：竹山鎮雲林國小頂樓。
3. 埔里站：埔里鎮埔里國中頂樓。

(二)自 109 年 4 月至 109 年 9 月 8 日止，各站 AQI 值>100 站日數如下：

1. 南投站：16 天。(指標污染物為 PM<sub>2.5</sub> 有 0 天，指標污染物為 O<sub>3</sub> 有 16 天)
2. 竹山站：17 天。(指標污染物為 PM<sub>2.5</sub> 有 1 天，指標污染物為 O<sub>3</sub> 有 16 天)
3. 埔里站：21 天。(指標污染物為 PM<sub>2.5</sub> 有 0 天，指標污染物為 O<sub>3</sub> 有 21 天)

(三)自 109 年 4 月至 109 年 9 月 8 日止，各站 AQI 值>150 站日數如下：

1. 南投站：7 天。(指標污染物為 O<sub>3</sub> 有 7 天)
2. 竹山站：3 天。(指標污染物為 O<sub>3</sub> 有 3 天)
3. 埔里站：7 天。(指標污染物為 O<sub>3</sub> 有 7 天)
4. 紅害(AQI>150，指標污染物 PM<sub>2.5</sub>)天數：0 天。(108 年同期為 0 天)

(四)自 109 年 4 月至 109 年 9 月 8 日止，各站 PM<sub>2.5</sub> 平均如下：

1. 南投站：13.2  $\mu\text{g}/\text{m}^3$ 。
2. 竹山站：13.6  $\mu\text{g}/\text{m}^3$ 。
3. 埔里站：12.8  $\mu\text{g}/\text{m}^3$ 。
4. 中部三縣市：13.0  $\mu\text{g}/\text{m}^3$ 。

## 九、空氣污染管制及空品不良應變及通報

- (一)為強化空氣品質惡化期間污染管制或減量工作，本縣業於107年1月公告「南投縣區域空氣品質惡化防制措施」，將管制作為分為預警及嚴重惡化等級，依空氣品質惡化程度，執行不同等級之應變措施與民眾防護作為，依濃度嚴重程度擴大管制範圍及限制強度，包括公私場所、交通工具、露天燃燒、營建工程及學校活動等對象。預警等級防制方向為避免違法排放行為之發生，惡化等級防制方向為降低已超過環境涵容量之空氣污染物，目的皆為避免空氣品質加重惡化。統計自109年4月1日至109年9月8日期間，AQI達100以上啟動應變作業共27日；1/2測站以上AQI達150共4日(日期為：109年4月30日、5月13日、9月7日、9月8日)，二級防制指揮中心開設共計4次；各應變措施經統計後，分別為固定源減排(含通知)61家、營建工地稽巡查(含通報)27處、道路洗街844.5公里、餐飲業巡查(含通報)127家次、路邊攔檢車輛(含反怠速、目測判煙)1796輛、宣導防護措施58項、露燃稽巡查(含通報)13次，累計污染消減量TSP為11661.7kg、PM<sub>10</sub>為2197.1kg、PM<sub>2.5</sub>為513.3kg。
- (二)依據環保署預報未來連續兩日空氣品質達預警二級(AQI>100)或當日空氣品質達預警一級(AQI>150)時，將通知電視跑馬燈及廣播電台提醒民眾注意空品狀況，統計自109年4月至109年9月8日期間，中投有線電視撥放跑馬燈，共計播出45檔次、中興電台插播，共計播出4檔次、台中廣播廣告託播，共計播出31檔次。
- (三)並於縣內12處醫院之公車資訊電子看板及補助縣內5所國中小設置電子看板介接顯示即時空品狀況，亦於縣府及體育場設置空氣品質看板及懸掛空品旗，週知民眾注意防範。
- (四)環保局持續提供南投空品資訊APP免費下載服務。

## 十、噪音管制

109年4月1日至109年8月31日受理噪音陳情案件總計147件，其中娛樂、營業場所、擴音設施及機動車輛噪音為主要噪音陳情來源，告發裁處計42件(包含機動車輛攔查23件)，告發金額為新台幣68,400元整。

## 參、水質保護科

### 一、水污染管制作業

- (一)水污染管制事業及下水道系統目前列管家數653家，需申請設置廢(污)水處理專責人員有106家。包括：

1. 南崗工業區：

(1) 工廠數計有 495 家（水污染防治法列管事業 157 家）。

(2) 納管家數計 446 家，納管率為 100%（不含自行排放 2 家、建廠中及停工歇業 48 家）。

2. 竹山工業區：工廠數計有 72 家（水污染防治法列管事業 6 家）。

(二) 推動許可制度：

1. 辦理水污染防治許可證之審查件數共 50 件。

2. 辦理水污染防治許可證之核發件數共 35 件。

3. 辦理水污染防治許可證核發許可現勘件數共 20 件。

4. 辦理水污染許可申請案件四方會談會議共 8 案。

5. 輔導業者填寫簡易申請案件，如基本資料變更或單純展延申請案共 7 件。

(三) 稽查處分作業：

1. 執行水污染防治稽查計 264 件，水質採樣計 40 家。

2. 執行水污染防治告發處分件數為 6 件。

3. 執行水污染防治處分金額共計新台幣 97,800 元。

(四) 日月潭風景地區列管現況：

1. 周邊符合列管事業計有觀光旅館（飯店）及餐飲業 12 家、公共污水下水道 2 處、其他指定地區或場所專用污水下水道系統 1 處及遊樂園（區）1 處。

2. 家庭污水均採納管並由日月潭國家風景區管理處設置之水社及日月二處污水廠處理後排放至承受水體。

3. 其他非列管單位，配合日月潭國家風景區管理處進行輔導及宣導以確實掌握污水排放情形。

4. 稽查處分作業：執行水污染防治深度稽查計 13 件，告發處分件數為 1 件。

(五) 本縣河川水質監測結果：

1. 108 年烏河流域河川污染指數平均為 1.85（屬輕度污染狀態），較 107 年微幅上升；濁水河流域河川污染指數平均為 2.60（屬輕度污染狀態），較 107 年相差不多。

年度	河川名稱 RPI(河川污染指數)	烏溪	濁水溪
104		1.91	2.97
105		1.72	2.99
106		1.82	2.42
107		1.70	2.57
108		1.85	2.60
109(109年1月~109年7月)		1.69	2.53

2. 將持續加強事業廢水排放查核，並持續追蹤河川水質監測結果，以降低本縣河川污染程度。

## 二、飲用水查驗工作

### (一)飲用水檢驗：

1. 民眾委託飲用水檢驗：計樣品數 42 件，檢驗 420 項次。
2. 飲用水抽驗樣品數：計樣品數 312 件，檢驗 1,346 項次。

(二)自來水水質稽查管制，計稽查 229 場次、抽驗水質 229 件次，不合格 0 件，合格率為 100%。

(三)自來水淨水場水源水質稽查，計稽查淨水場 23 場次、抽驗水源水質 23 場次。

(四)飲用水設備維護管理稽查工作，計稽查 42 件，不合格 0 件，合格率 100%；另查驗飲用水設備水質 42 件，不合格 0 件，合格率为 100%。

(五)包裝及盛裝飲用水水源稽查，南投縣包裝及盛裝飲用水水源列管家數為 18 家，其中以自來水為水質之業者 0 家，非自來水為水源（包括地面及地下水）之業者計 18 家，計稽查 18 家次，抽驗水源水質 18 家次，不合格 0 件，合格率为 100%。

## 肆、廢棄物管理科

### 一、廢棄物處理(垃圾處理)

#### (一)有關興設本縣「綠能永續中心」案：

1. 有關「南投縣綠能永續中心 BTO 案促參前置作業計畫」之可行性評估報告已於 109 年 6 月 23 日召開專家諮詢委員會辦理初審，目前因契約工項調整將增加底渣再利用處理廠之促參前置作業，故辦理修約中，將於修約完成後提交修正版可行性評估報告。
2. 本縣綠能永續中心將分兩期辦理促參招商作業，第一期規劃興建機械生物處理廠及底渣再利用處理廠，預估興建經費分別約為新臺幣 13 億元及 4 億元，已積極向環保署爭取補助經費，第二期則規劃興建廚餘厭氧發酵廠。

#### (二)一般家戶垃圾轉運作業：

1. 為解決本縣鄉鎮市堆置之垃圾，於 108 年向環保署申請「南投縣家戶垃圾打包開口合約計畫」案，計新台幣 5,600 萬元，環保署同意核列新台幣 5,600 萬元，其中署補助 4,816 萬元（86%）、本府負擔 784 萬元（14%）。
2. 108 年 5 月 15 日上網公開招標「108 年度南投縣家戶垃圾打包開口合約計畫」，於 108 年 6 月 13 日開標，並於當日決標於廣懋環保資源有限公司。目前已完成名間鄉垃圾掩埋場進行垃圾打包作業約 1.3 萬公噸。現階段於竹山進行垃圾打包作業。預計 109 年 9 月-10 月完成履約標的 4 萬公噸之打包作業。
3. 本縣垃圾目前轉運苗栗縣竹南焚化廠、嘉義縣鹿草焚化廠、高雄市仁武焚化

廠等，本縣 108 年轉運外縣市焚化廠量為 5.1 萬公噸。109 年 1-8 月垃圾轉運量約為 4 萬 923 公噸。

4. 苗栗縣政府已與本府簽訂 109 年「苗栗縣與南投縣垃圾焚化處理區域合作行政契約書」，處理量為 70 公噸/日，年處理量 25,550 公噸。
5. 「109 年度南投縣一般家戶垃圾委外處理案」決標於達和環保股份有限公司，目前處理量約為 70 公噸/日。
6. 「109 年度南投縣政府環境保護局辦理苗栗縣竹南焚化廠產出之飛灰穩定化物清運及最終處置計畫」決標於天宥興業有限公司。目前每月回運約 100 公噸。

- (三)指定本縣便利商店一般廢棄物清除處理方式為減少本縣垃圾轉運成本及降低垃圾處理壓力，本局依據廢棄物清理法第 14 條第 1 項規定，簽奉縣長核准，業於 108 年 12 月 26 日府授環廢字第 1080272834 號公告指定本縣轄區連鎖便利商一般廢棄物清除處理方式-自行委託合格廢棄物清除處理業者予以清除處理，本縣 13 鄉鎮市清潔隊已於 109 年 3 月 1 日起四大超商全面停止收運垃圾。
- (四)草屯轉運站堆置垃圾 109 年 8 月 19 日假草屯鎮公所與水利署及環保署開會決議-草屯堆置垃圾移除由草屯鎮公所主導，費用水利署補助 3 億元垃圾處理費、環保署補助 1 億 3 千萬元垃圾轉運費

## 二、資源回收業務

- (一)109 年 4 月至 109 年 9 月共計辦理 52 場次，活動配合資源回收物兌換宣導品活動，增加民眾參與誘因，持續加強垃圾減量，提升本縣資源回收率。
- (二)為照顧弱勢族群資源回收個體業者，推動「循環經濟資收大軍」計畫，截至 9 月已招募 60 位資收大軍，每人每月工作 25 小時，薪資每小時 158 元，協助鄉鎮市清潔隊回收分類、參與資收站回收分類、進行公共場所環境巡查回收分類、道路巡檢及撿拾遭棄置回收物等資源回收相關工作。另因疫情期間，一般回收物價格普遍下滑，配合環保署政策推動資收關懷計畫-增加資收個體戶收入，個體戶可將資收物交給清潔隊，清潔隊將依高於市價予以補助收購，每人最高收購補助 5,000 元。
- (三)為強化基層資源回收工作的推動，自 105 年起至今已於縣內 11 鄉鎮市(集集鎮、魚池鄉、南投市、草屯鎮、埔里鎮、國姓鄉、竹山鎮、鹿谷鄉、名間鄉、水里鄉、仁愛鄉)設置共 30 個村里資源回收幸福傳遞站，提供轄區民眾資源回收便利的多元管道，30 個村里資源回收幸福傳遞站於 109 年 1-8 月總計 798 人參與及回收 20,427.5 公斤之資源回收物。本年度預定增設 2 站，全縣村里資源回收站將達 32 站。
- (四)本年度首次與信義鄉公所合作，結合原鄉部落運動會設置環保餐具租用服務，宣導減少一次性用品之使用。

## 三、廚餘回收再利用

- (一)為加強推動本縣廚餘回收工作，環保局於109年6月29日提送「109年度南投縣廚餘回收再利用效能提升補助計畫書」至行政院環保署，環保署業於109年7月10日核定補助新台幣927萬5,100元，核定補助南投市公所廚餘設備改善及購置堆高機245萬1,000元、竹山鎮公所補助輸送帶及廚餘清運車567萬6,000元及水里鄉公所補助廚餘清運車輛114萬8,100元，目前公所加強辦理計畫執行中。
- (二)109年1至9月本縣堆肥廚餘量為1830.71公噸，養豬廚餘量為2852.02公噸，廚餘再利用堆肥輛已由原有2成提升至4成。

#### 四、事業廢棄物管理

- (一)全縣總列管家數為825家，列管家數以營造業260家居冠，本縣事業機構產生之一般事業廢棄物，以再利用比例為高，其次為委託及共同處理。109年上半年全縣事業廢棄物總申報量約68,195噸，其中一般事業廢棄物申報量為56,090噸佔82%，其中一般事業廢申報量又以屠宰業最高約佔2成。
- (二)配合本府建設處工商科於廠商辦理設立或變更時，依據行政院環保署公告指定之事業機構於設立或變更時，應提報事業廢棄物清理計畫書之審查作業。
- (三)事業機構於辦理設立或變更時，提報事業廢棄物清理計畫書審核共計42件，事業違反廢棄物清理法共計處分17件。
- (四)配合行政院環保署事業廢棄物管制中心運作，建立資料管理系統，以有效掌握事業廢棄物處理及流向，進而達成相互稽管之目標。

#### 五、公民營清除、處理機構之管理

- (一)目前已取得清除許可之機構共有51家（甲級10家、乙級36家、丙級5家），稽查48家次。
- (二)處理許可之機構共4家，計有環偉實業股份有限公司、環瑋醫療廢棄物處理股份有限公司、協裕股份有限公司、國際綠色處理股份有限公司，稽查4家次。
- (三)廢棄物再利用機構共42家，稽查42家次。

#### 六、應回收廢棄物回收業、處理業之稽查

- (一)本縣應回收廢棄物回收業13家、應回收廢棄物回收處理業2家、未達登記規模之回收業47家，總計共62家，自109年4月至109年9月底止，共計稽查72件次，經稽查輔導後，各業者已拒收來路不明贓物，無違法收受之情形。
- (二)為提升應回收廢棄物回收、處理業之防災及救災觀念，環保局會同本府消防局進行環保及消防安全現場輔導訪視稽查共計62家次。

#### 七、廢棄車輛查報移置工作

為維護市容觀瞻及改善環境衛生，環保局及各鄉鎮市公所主動張貼查報無牌廢棄車輛，並受理民眾陳情案件，本縣廢棄車輛拖吊委託高盟汽車材料行執行，109年4月至109年9月底止完成移置拖吊廢棄車輛共計82輛。

## 伍、稽查科

### 一、民眾陳情案件稽查

(一)109年4月至109年9月期間，環保局受理進行稽查陳情案共計1,084件次，其中各類別包括：空氣污染(包含異味及非異味)606件次、噪音109件次(含1次震動)、環境衛生234件次、水污染16件次、廢棄物116件次及其他3件次。平均案件處理所用時間為0.20日/件。

(二)為有效快速反應民眾陳情環保污染事件，爰以專人分區概念成立南投地區、南崗工業區、竹山地區及埔里地區等環保稽查分隊，各分隊109年4月至109年9月間處理案件數及負責轄區臚列如下：

1. 南投分隊：南投市、集集鎮、水里鄉及中寮鄉等4鄉鎮，共計335件。
2. 草屯分隊：草屯鎮計365件(含南崗工業區)。
3. 南崗工業區：南崗工業區計7件(109年8月1日開始執行)。
4. 竹山分隊：竹山鎮、鹿谷鄉、名間鄉及信義鄉等4鄉鎮，共計157件。
5. 埔里分隊：埔里鎮、國姓鄉、仁愛鄉及魚池鄉等4鄉鎮，共計220件。